

教材版本	康軒版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數 5B	教學節數	每週(4)節，本學期共(84)節		
課程目標	1.提供學生適性學習的機會，培育學生探索數學的信心與正向態度。 2.培養好奇心及觀察規律、演算、抽象、推論、溝通和數學表述等各項能力。 3.培養使用工具(使用直尺；使用尺規檢查線對稱圖形)，運用於數學程序及解決問題的正確態度。 4.培養運用數學思考問題、分析問題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5.培養日常生活應用與學習其他領域/科目(社會、自然科學、藝術)所需的數學知能。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數-E-A1 具備喜歡數學、對數學世界好奇、有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並能將數學語言運用於日常生活中。 數-E-A2 具備基本的算術操作能力、並能指認基本的形體與相對關係，在日常生活情境中，用數學表述與解決問題。 數-E-A3 能觀察出日常生活問題和數學的關聯，並能嘗試與擬訂解決問題的計畫。在解決問題之後，能轉化數學解答於日常生活的應用。 數-E-B1 具備日常語言與數字及算術符號之間的轉換能力，並能熟練操作日常使用之度量衡及時間，認識日常經驗中的幾何形體，並能以符號表示公式。 數-E-C2 樂於與他人合作解決問題並尊重不同的問題解決想法。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 1 周	第 1 單元 因數與公因數	4	1.能了解整除的意義。 2.能了解因數的意義及找法。	n-III-3 認識因數、倍數、最大公因數、最小公倍數的意義與計算。	N-5-3 公因數和公倍數：因數、倍數、公因數、公倍數、最大公因數、最小公倍數的意義。	紙筆評量 口語評量	【人權教育】 人 E3 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同，並討論與遵守團體的規則。
第 2 周		4	3.能了解公因數的意義及找法，並認識最大公因數。				
第 3 周		4	4.能了解倍數的意義及找法。				
第 4 周		4	5.能判別 2、5、10 的倍數。				

第 5 周		4	6.能了解公倍數的意義及找法，並認識最小公倍數。				
第 6 周	第 2 單元 擴分、約分與通分	4	1.能理解擴分的意義、方法及其應用。 2.能理解約分的意義、方法及其應用。 3.認識通分的意義，並利用通分比較異分母分數的大小。	n-III-4 理解約分、擴分、通分的意義，並應用於異分母分數的加減。	N-5-4 異分母分數：用約分、擴分處理等值分數並做比較。用通分做異分母分數的加減。養成利用約分化簡分數計算習慣。	紙筆評量 口語評量	【品德教育】 品 E3 溝通合作與和諧人際關係。
第 7 周		4					
第 8 周		4					
第 9 周		4					
第 10 周		4					
第 11 周	第 3 單元 異分母分數的加減	4	1.能利用通分，解決異分母分數的加法問題。 2.能利用通分，解決異分母分數的減法問題。 3.能利用通分，解決異分母分數的應用問題。	n-III-4 理解約分、擴分、通分的意義，並應用於異分母分數的加減。	N-5-4 異分母分數：用約分、擴分處理等值分數並做比較。用通分做異分母分數的加減。養成利用約分化簡分數計算習慣。	紙筆評量 口語評量	【環境教育】 環 E16 了解物質循環與資源回收利用的原理。
第 12 周		4					
第 13 周		4					
第 14 周		4					
第 15 周		4					
第 16 周	第 4 單元 線對稱圖形	4	1.察覺線對稱圖形的現象。 2.認識線對稱圖形及對稱軸。 3.認識線對稱圖形的性質。	s-III-6 認識線對稱的意義。	S-5-4 線對稱：線對稱的意義。「對稱軸」、「對稱點」、「對稱邊」、「對稱角」。由操作活動知道特殊平面圖形的線對稱性質。	實作評量 紙筆評量 口語評量 觀察評量	【人權教育】 人 E5 欣賞、包容個別差異並尊重自己與他人的權利。
第 17 周		4					
第 18 周		4					
第 19 周		4					
第 20 周		4					
第 21 周	4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

教材版本	康軒版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數 5B	教學節數	每週(4)節，本學期共(80)節		
課程目標	1.提供學生適性學習的機會，培育學生探索數學的信心與正向態度。 2.培養好奇心、演算、抽象、推論、溝通和數學表述等各項能力。 3.培養使用工具(使用立體圖形的視圖/透視圖協助計算等)，運用於數學程序及解決問題的正确態度。 4.培養運用數學思考問題、分析問題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5.培養日常生活應用與學習其他領域/科目(健康與體育、語文、社會、藝術、自然科學)所需的數學知能。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數-E-A1 具備喜歡數學、對數學世界好奇、有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並能將數學語言運用於日常生活中。 數-E-A2 具備基本的算術操作能力、並能指認基本的形體與相對關係，在日常生活情境中，用數學表述與解決問題。 數-E-B1 具備日常語言與數字及算術符號之間的轉換能力，並能熟練操作日常使用之度量衡及時間，認識日常經驗中的幾何形體，並能以符號表示公式。 數-E-C1 具備從證據討論事情，以及和他人有條理溝通的態度。 數-E-C2 樂於與他人合作解決問題並尊重不同的問題解決想法。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 1 周	第 1 單元 體積	4	1.認識長方體的長、寬、高。 2.透過堆疊活動認識長方體體積和正方體體積的公式。 3.能應用體積公式求算長方體體積和正方體體積。	n-III-11 認識量的常用單位及其換算，並處理相關的應用問題。 s-III-4 理解角柱(含正方體、長方體)的體積與	N-5-14 體積:「立方公尺」。簡單實測與計算。 S-5-5 正方體和長方體:計算正方體和長方體的體積與表面積。正方	實作評量 紙筆評量 口語評量 觀察評量	【性別平等教育】 性 E4 認識身體界限與尊重他人的身體自主權。
第 2 周		4					

第 3 周		4	積。	表面積的計算方式。 r-III-3 觀察情境或模式中的數量關係，並用文字或符號正確表述，協助推理與解題。	體與長方體的體積公式。 R-5-3 以符號表示數學公式：國中代數的前置經驗。初步體驗符號之使用，隱含「符號代表數」、「符號與運算符號的結合」的經驗。		
第 4 周		4					
第 5 周		4					
第 6 周	第 2 單元 分數的計算	4	1.理解整數乘以分數的意義及計算方式，並解決生活中的相關問題。 2.理解分數乘以分數的意義及計算方式，並解決生活中的相關問題。	n-III-6 理解分數乘法的意義、計算與應用。	N-5-5 分數的乘法：整數乘以分數、分數乘以分數的意義。知道用約分簡化乘法計算。	紙筆評量 觀察評量	【生涯規劃教育】 涯 E7 培養良好的人際互動能力。
第 7 周		4					
第 8 周		4					
第 9 周		4					
第 10 周		4					
第 11 周	第 3 單元 表面積	4	1.認識並計算正方體和長方體的表面積。	s-III-4 理解角柱（含正方體、長方體）的體積與表面積的計算方式。	S-5-5 正方體和長方體：計算正方體和長方體的體積與表面積。正方體與長方體的體積公式。	實作評量 紙筆評量 口語評量 觀察評量	【品德教育】 品 E3 溝通合作與和諧人際關係。
第 12 周		4					
第 13 周		4					
第 14 周		4					
第 15 周		4					
第 16 周	第 4 單元 比率與百分率	4	1.能在情境中，理解比率的概念及在生活中的應用。 2.認識百分率及其在生活中的應用。 3.理解並熟悉分數與百分率之間的換算。	n-III-5 理解整數相除的分數表示的意義。 n-III-9 理解比例關係的意義，並能據以觀察、表述、計算與解題，	N-5-10 解題：比率與應用。整數相除的應用。含「百分率」、「折」、「成」。	紙筆評量 口語評量	【生涯規劃教育】 涯 E11 培養規劃與運用時間的能力。
第 17 周		4					
第 18 周		4					
第 19 周		4					

第 20 周		4	4.能解決生活中有關百分率的相關應用問題。	如比率。			
--------	--	---	-----------------------	------	--	--	--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